（上接 126 版）

证券代码:002271　　证券简称:东方雨虹　　公告编号:2026-035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及 2026 年第一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资产报废处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6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及 2026 年第一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资产报废处置的议案》,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资产报废处置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资产报废处置情况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为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与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依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对相关资产价值出现的减值迹象进行了充分分析和评估,经减值测试,从谨慎性角度出发,公司需计提相关资产减值准备。2025 年度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总额为 156,843.71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25年度发生金额(万元)
一、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5,510.69
其中: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426.63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98,605.06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8,346.84
其他	1,074.58
二、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1,333.02
其中: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32,259.69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8,706.84
存货跌价损失	-366.49
合计	-156,843.71

注:上表中若出现相关数据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不相等系由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二)核销资产情况

依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符合财务核销确认条件、预期无法收回且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进行核销。2025 年度公司核销应收账款金额为 7,833.35 万元,核销其他应收款金额为 73.78 万元。

(三)资产报废处置情况

依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为优化公司资产结构,提高资产运营效益,公司对部分生产设备等资产进行盘点和评估,并对无法满足生产经营需求的部分资产进行报废处置,2025 年发生资产报废损失 1,297.06 万元。

二、2026 年第一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资产报废处置情况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为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与 2026 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依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对相关资产价值出现的减值迹象进行了充分分析和评估,经减值测试,从谨慎性角度出发,公司需计提相关资产减值准备。2026 年第一季度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总额为 21,400.99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26年第一季度发生金额(万元)
一、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8,759.72
其中: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645.86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7,695.1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710.46
二、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641.27
其中: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615.41
存货跌价损失	-25.86
合计	-21,400.99

注:上表中若出现相关数据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不相等系由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二)核销资产情况

依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符合财务核销确认条件、预期无法收回且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进行核销。2026 年第一季度公司核销应收账款金额为 2,909.12 万元。

(三)资产报废处置情况

依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为优化公司资产结构,提高资产运营效益,公司对部分生产设备等资产进行盘点和评估,并对无法满足生产经营需求的部分资产进行报废处置,2026 年第一季度发生资产报废损失 1,275.66 万元。

三、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确定依据及计提方法

1、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确定依据和计提方法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和债务工具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定义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除外)等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应收款项,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本公司对该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之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款项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坏账准备。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当单项金融资产或合同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1)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2)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组合 1: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应收账款组合 2:应收其他客户

(3)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组合 1: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同资产组合 2:质保金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其他应收款,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2: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3:应收其他款项

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按账龄划分组合的其他应收款,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2、预计负债的计提方法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3、存货跌价准备的确定依据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部分长期资产减值的计提方法

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三、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资产报废处置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为公允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基于谨慎性原则,2025 年度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总额为 156,843.71 万元,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相应减少公司 2025 年度利润总额 156,843.71 万元;核销应收账款金额为 7,833.35 万元,核销其他应收款金额为 73.78 万元,前述核销资产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资产报废损失金额 1,297.06 万元,相应减少公司 2025 年度利润总额 1,297.06 万元。2026 年第一季度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总额为 21,400.99 万元,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相应减少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利润总额 21,400.99 万元;核销应收账款金额为 2,909.12 万元,前述核销资产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资产报废损失金额 1,275.66 万元,相应减少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利润总额 1,275.66 万元。

四、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资产报废处置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资产报废处置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及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的资产状况,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同意公司 2025 年度及 2026 年第一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资产报废处置,并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五、董事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资产报废处置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资产报废处置是基于谨慎性原则而做出,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及公司资产实际情况,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具备合理性,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六、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2、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7 日

证券代码:002271　　证券简称:东方雨虹　　公告编号:2026-040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 年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5 月 7 日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5 月 7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5 月 7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4 月 27 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北京市亦庄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九街 19 号院 C 座一层 101 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议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以下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2025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2025 年财务决算报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2026 年财务预算报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00	《关于确认董事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9.00	《关于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投保责任保险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0	《关于出售资产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会上进行述职。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 2026 年 4 月 17 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议案详情请见同日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其他文件。

本次股东会审议上述议案时,需将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为保证本次股东会顺利召开,参会股东顺利进行会议登记并参会,现场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请提前进行会议登记。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须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详见附件二)、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3)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4)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办理登记,信函封面、电子邮件标题应当注明“2025 年年度股东会登记资料”字样,信函、电子邮件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

(5)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详见附件三),并与其他登记文件一并提交登记。

2.登记时间:2026 年 4 月 28 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3:00-17:00)

3.登记地点:北京市亦庄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九街 19 号院公司证券部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10-59031997

邮政编码:101111

电子邮箱:stocks@yuhong.com.cn

5.其他事项: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场办理签到手续,谢绝未按照会议登记时间及登记方式预约登记者出席。

(2)本次股东会的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3)本次股东会不接受电话登记。

(4)公司股东参加本次会议,依法享有《公司章程》规定的各项权利,并应认真履行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本次会议的正常秩序。如股东要求在大会上发言,应根据大会安排有序发言。现场投票过程中股东应听从大会工作人员安排,维护好股东会秩序。

(5)会议期间,请遵守会场秩序,谢绝录音、拍照及录像,对干扰会议正常秩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或公司其他相关人员有权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第二十三条的规定责令其退场或采取相应的措施加以制止,并及时报告公安机关依照《治安管理处罚法》的有关规定处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7 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271”,投票简称为“东方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 年 5 月 7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 — 9:25,9:30 — 11:30 和 13:00 — 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5 月 7 日(现场股东会召开当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6 年 5 月 7 日(现场股东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个人),出席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受托人有权代表本单位(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提案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股东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若本单位(本人)没有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做出具体指示,受托人可行使酌情裁量权,以其认为适当的方式进行表决。本单位(本人)对本次股东会提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以下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2025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2025 年财务决算报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2026 年财务预算报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00	《关于确认董事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9.00	《关于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投保责任保险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0	《关于出售资产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持股数量及股份性质: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	

附注:1、如欲投票同意提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反对提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弃权,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三: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致: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个人股东姓名或法人股东名称			
股东地址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股)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身份证号码	
参会方式	□亲自参加　□委托代理人参加		
代理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发言意向及要点: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附注:

1、请用正楷字体填写全名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一致)。

2、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登记表及相关资料,应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下午 17:00 之前以送达或邮寄方式送达至北京市亦庄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九街 19 号院证券部(邮政编码:101111),或发送电子邮件至:stocks@yuhong.com.cn。

3、如股东拟在本次股东会上发言,请于发言意向及要点栏目中表明您的发言意向及要点,并注明所需要的时间。请注意,因股东会时间有限,股东发言由本公司按登记统筹安排,本公司不能保证本参会股东登记表上表明发言意向及要点的股东均能在本次股东会上发言。

4、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上接 127 版）

附表 1: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2年2月17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8,044.1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82,661.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月份)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集成电路制造用300mm高端硅片研发与先进制造项目	生产建设	无	150,000	150,000	150,000		154,417.55	4,417.55	102.9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00mm高端硅基材料研发中试项目	生产建设	无	200,000	200,000	200,000	28,044.10	83,517.53	-116,482.47	41.7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性资金	补流	无	150,000	144,618.55	144,618.55		144,726.92	107.37	100.0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500,000	494,618.55	494,618.55	28,044.10	382,661.00	-111,957.54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2025年8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募投项目“300mm高端硅基材料研发中试项目”的建设期延长至2026年12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上海硅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三、(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三、(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报告期不存在以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集成电路制造用300mm高端硅片研发与先进制造项目”结余金额632.05万元,“补充流动性资金”结余金额107.37万元,均系利息收入。300mm高端硅基材料研发中试项目尚在投入过程中,不存在募集资金结余的情况。本报告期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三、(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注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注4:募投项目性质包括:“生产建设”,“研发项目”,“运营管理”,“投资并购”,“补流”,“还贷”,“回购公司股份”,“其他”;“其他”类型,应当注释说明。

附表 2:2025 年度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5年度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5年12月17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4,714.55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4,714.5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月份)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	无	175,000	175,000	175,000	0	0	-175,000	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及中介机构费用	其他—支付现金对价及中介费用	无	35,500	35,500	35,500	34,714.55	34,714.55	-785.45	97.7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210,500	210,500	210,500	34,714.55	34,714.55	-175,785.45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三、(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报告期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报告期不存在以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本报告期募集资金尚在投入过程中,不存在募集资金结余的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三、(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证券代码:688126　　证券简称:沪硅产业　　公告编号:2026-019

上海硅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为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各项金融资产、存货、预付款项和长期资产等进行全面充分的评估和分析,认为其中部分资产存在一定的减值迹象。经公司财务部门测算,公司 2025 年计提的各项减值损失总额约为 68,970.8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名称	本期计提转回以“-”列示金额
信用减值损失	
应收账款	-414.36
其他应收款	12.93
资产减值损失	
商誉	41,096.52
存货	26,142.94
固定资产	1,902.58
无形资产	230.21
合计	68,970.82

注: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形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造成。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的具体说明

1. 商誉减值准备

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至少应当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本公司分别对并购 Okmetic OY、上海新昇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新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形成的包含商誉资产组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根据可收回金额与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比较,相应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具体金额为:

单位:万元

资产组名称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整体商誉减值准备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商誉减值准备	本年度商誉减值损失
合并 Okmetic OY 所形成的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	164,827.32	129,873.84	-34,953.48	-34,953.48	13,100.73
合并上海新昇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所形成的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	211,052.69	236,600.00	-	-	-
合并上海新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形成的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	134,327.57	91,600.00	-42,727.57	-38,177.93	27,995.79

注:合并 Okmetic OY 所形成的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累计计提的商誉减值损失与商誉减值准备的差额为外币折算导致的差异。

2. 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新傲科技综合考虑其受托加工 200mmSOI 硅片业务的市场情况和客户的合作模式对 200mmSOI 硅片生产的相关资产组进行了资产减值测试,根据其预计可收回金额共需计提约 2,025.42 万元的减值损失,公司按照构成资产组的主要资产项目的账面价值分摊,需要计提 1,795.21 万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和 230.21 万元的无形资产减值损失。除此之外,公司对部分无法满足使用要求的设备设施进行了减值测试,根据这部分设备的预计可收回金额计提约 107.37 万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3. 存货跌价准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公司报告期内对存货项目进行减值测试,针对存货成本高于估计售价的硅片产品计提存货跌价损失约 26,142.94 万元。

4. 环账准备

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经测试,2025 年公司需计提的其他应收款项信用减值损失约为 12.93 万元,转回应收账款信用减值损失约 414.36 万元。

特此公告。

上海硅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7 日

证券代码:688126　　证券简称:沪硅产业　　公告编号:2026-018

上海硅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硅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实施现金分红,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公司未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2.9.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 63,847,574.92 元;2025 年度,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507,506,599.58 元。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虽然 2025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正数但当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仍为负数,尚不满足利润分配条件,且为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未来发展需要,公司 2025 年度拟不实施现金分红,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公司未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2.9.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具体指标如下表: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0	0	109,887,087.44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507,506,599.58	-970,537,082.04	186,542,762.23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63,847,574.9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109,887,087.4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763,833,639.8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109,887,087.4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D)是否低于 3000 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不适用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 30%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元)	842,823,883.0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是否在 3 亿元以上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营业收入(元)	10,293,943,103.0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	8.1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H)是否在 15%以上	否		
是否触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2.9.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产生影响。

(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上海硅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7 日

证券代码:688126　　证券简称:沪硅产业